

证券代码：835123

证券简称：星空股份

主办券商：英大证券

**星空电讯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无需其它部门批准或履行其它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

各参会股东应选择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公司将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2 月 12 日上午 9:30。

预计会期 0.5 天。

本次会议将以现场和通讯结合方式进行投票表决，选择通讯表决的股东应于会议召开当天之内将本次会议投票表决表（附件 1）通过传真或电子邮件将扫描件发送到本公司。原件请尽快以专人或快递的方式送达公司证券事务部。

####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2 月 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5 号五矿广场 B 座 505）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公司结合当前自身所处发展阶段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同时为了更好的在资本市场运作，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经谨慎研究决定，拟主动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详见公司 2019 年 11 月 2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35）。

### （二）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具体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

于：

- (1)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递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 (2) 批准、签署、提交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3) 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
- (4) 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 (三) 审议《关于公司终止挂牌后回购部分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星空电讯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针对本次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宜，做出承诺如下：

为保护拟申请股份回购的股东和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和已参加该次会议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由公司或公司指定的第三方对上述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进行回购。

#### 一、回购对象

回购对象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审议本次终止挂牌相关议案的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2. 在回购有效期限内按公告内容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材料要求回购其股票；
3. 未损害公司利益；
4. 不存在因股票回购事宜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指定第三方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
5. 拟申请股份回购的股东和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形。

满足前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的股份数量以其在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如提出股份回购要求的股东在回购有效期限内所持公司的股票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情形的，回购安排将在股票解除质押、司法冻结后执行。

## 二、回购价格

不低于拟申请股份回购的股东或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票的成本价格，具体价格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 三、要求回购的有效期

拟申请股份回购的股东和异议股东需在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同意终止股票挂牌函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材料。书面申请材料包含但不限于经股东签字盖章的营业执照/身份证复印件、股份回购申请书、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的交易流水单、股份数量、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

对于未在上述期限内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材料的股东，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回购有效期限届满后，公司或指定第三方将不再承担上述回购义务。

## 四、回购事宜具体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薄易非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5 号五矿广场 B 座 505

联系电话：010-64088988-685/637

电子邮箱：boyifei@starnet.com.cn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须凭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参会的持本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的，授权代表持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登记；

2. 自然人股东须凭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代为出席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登记；

3.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会前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4. 股东、股东代理人在参会时须携带前述全部登记文件交与会务人员。

###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12 月 9 日-10 日，上午 9:30-下午 5:30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5 号五矿广场 B 座 505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魏少杰

电 话：010-64088988-637

传 真：010-64088900

邮 箱：weishaojie@starnet.com.cn

(二) 会议费用：参加会议人员的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

####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星空电讯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星空电讯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27 日

附件 1

## 星空电讯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表决表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3	《关于公司终止挂牌后回购部分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			
<b>备注：</b>				
<b>说明：</b> 1、请各位股东或其代表在每项议案后的表决项下打“√”，多选无效。 2、未填、错填、涂改、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b>股东姓名 或名称</b>		<b>签字盖章：</b>
<b>委托代理人 (如有)</b>		
<b>持有有表决权 的股份数量</b>		